

无锡科睿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 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科睿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和已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孙斌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积极与异议股东进行协商，必要时对于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以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为依据。

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异议股东需在公司终止挂牌事项的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之日后 10 个转让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股份转让申请，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具体安排如下：

1、回购对象。

(1)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 未参加本公司审议终止挂牌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3) 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4) 异议股东所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法律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2、回购价格及方式。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将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拟原则上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票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回购主体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明显偏离市场价格取

得股票的，交易价格不作为参考价格，回购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3、回购期限

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期限为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之日起 10 个转让日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若因异议股东自身原因导致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回购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将不再对超期提出的股票回购申请纳入回购方案的考核范围，实际控制人亦对此不再承担前述股份回购的义务。由于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异议股东，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4、争议调解机制

凡因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特别提示

董事会郑重提示该保护措施具有一定时效性，如有股东对承诺内容存在疑问或异议，需及时与实际控制人或公司进一步沟通并友好协商解决。

以下为公司终止挂牌事项的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会议联系人：孟丽洁

联系电话：0510-85385228

邮箱：info@grandtag.com

传真：0510-81819760

邮政编码：214028

特此公告。

无锡科睿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